

# 宝城镇 2023 年政府信息公开工作年度报告

根据《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信息公开条例》（国务院令 711 号）、《国务院办公厅政府信息与政务公开办公室关于印发〈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信息公开工作年度报告格式〉的通知》（国办公开办函〔2021〕30 号）等相关规定，编制宝城镇 2023 年政府信息公开工作年度报告，所列数据统计期限为 2023 年 1 月 1 日至 12 月 31 日。如需咨询，请与渠县宝城镇人民政府联系（渠县宝城镇宝新街 322 号；联系电话：0818-7570191）。

## 一、总体情况

（一）主动公开。我镇将权力清单、责任清单、机构职能目录的动态管理信息均在渠县人民政府门户网站（[www.quxian.gov.cn](http://www.quxian.gov.cn)）予以公开，涉及变更调整的均及在法定期限内更新。2023 年宝城镇通过政府门户网站更新财政预算决算信息，2022 年政府信息公开工作年度报告，宝城镇法治政府建设报告，2023 年宝城镇基层政务公开目录等政府信息，开展宝城镇 2023 年政务开放日活动，认真回复群众代表的建议意见，充分发挥政府信息对人民群众生产、生活和经济社会活动的服务作用。

（二）依申请公开。我镇严格落实依申请公开制度，畅通依申请公开各种受理渠道，健全登记归档制度，规范答复和服务意识，全力为申请人提供帮助服务。2023 年我镇没有接到公众、法人或其他组织要求公开政府信息的申请。

（三）政府信息管理。按照“一事一审”和“先审后公开”

原则，严格审查公开信息，杜绝发生泄密事件，同事，对印发文件严格进行格式审核，内容审核，保证格式规范，内容正确。严格执行公文印发规范制度，公文印发均明确标注公开属性。按照县委、县政府通知要求，我镇开展规范性文件集中清理工作，目前我镇未制定和公开公开规范性文件和政策措施。

（四）政府信息公开平台建设。我镇严格按照《关于规范政府信息公开平台有关事项的通知》和县政府信息公开办有关要求，对政府信息公开栏目进行维护，保证政府信息公开指南及时修订，财政预算决算信息、政策文件等数据同源，工作信息栏目更新时限不超过14天，提升主动公开工作实效。

（五）监督保障。一是积极参加培训，提升我镇经办人员的工作能力；二是加强对各村（社区）政府信息公开的指导，督促按时更新低保评议发放等群众关注的领域，对信息公开工作不力的给予通报批评、督促整改等，推进政府信息公开更加规范。

## 二、主动公开政府信息情况

第二十条第（一）项			
信息内容	本年制发件数	本年废止件数	现行有效件数
规 章	0	0	0
行政规范性文件	0	0	0
第二十条第（五）项			
信息内容	本年处理决定数量		
行政许可	0		
第二十条第（六）项			

信息内容	本年处理决定数量
行政处罚	0
行政强制	0
<b>第二十条第（八）项</b>	
信息内容	本年收费金额（单位：万元）
行政事业性收费	0

### 三、收到和处理政府信息公开申请情况

(本列数据的勾稽关系为：第一项加第二项之和， 等于第三项加第四项之和)		申请人情况						总计	
		自然人	法人或其他组织						
			商业企业	科研机构	社会公益组织	法律服务机构	其他		
一、本年新收政府信息公开申请数量		0	0	0	0	0	0	0	
二、上年结转政府信息公开申请数量		0	0	0	0	0	0	0	
三、本年度办理结果	(一) 予以公开	0	0	0	0	0	0	0	
	(二) 部分公开（区分处理的，只计这一情形，不计其他情形）	0	0	0	0	0	0	0	
	(三) 不予公开	1.属于国家秘密	0	0	0	0	0	0	0
		2.其他法律行政法规禁止公开	0	0	0	0	0	0	0
		3.危及“三安全一稳定”	0	0	0	0	0	0	0
		4.保护第三方合法权益	0	0	0	0	0	0	0
		5.属于三类内部事务信息	0	0	0	0	0	0	0
		6.属于四类过程性信息	0	0	0	0	0	0	0
		7.属于行政执法案卷	0	0	0	0	0	0	0
		8.属于行政查询事项	0	0	0	0	0	0	0
(四) 无法提供	1.本机关不掌握相关政府信息	0	0	0	0	0	0	0	
	2.没有现成信息需要另行制作	0	0	0	0	0	0	0	

		3.补正后申请内容仍不明确	0	0	0	0	0	0	0	0
(五) 不予处理		1.信访举报投诉类申请	0	0	0	0	0	0	0	0
		2.重复申请	0	0	0	0	0	0	0	0
		3.要求提供公开出版物	0	0	0	0	0	0	0	0
		4.无正当理由大量反复申请	0	0	0	0	0	0	0	0
		5.要求行政机关确认或重新出具已获取信息	0	0	0	0	0	0	0	0
(六) 其他处理		1.申请人无正当理由逾期不补正、行政机关不再处理其政府信息公开申请	0	0	0	0	0	0	0	0
		2.申请人逾期未按收费通知要求缴纳费用、行政机关不再处理其政府信息公开申请	0	0	0	0	0	0	0	0
		3.其他	0	0	0	0	0	0	0	0
(七) 总计			0	0	0	0	0	0	0	0
四、结转下年度继续办理			0	0	0	0	0	0	0	0

#### 四、政府信息公开行政复议、行政诉讼情况

行政复议					行政诉讼									
结果维持	结果纠正	其他结果	尚未审结	总计	未经复议直接起诉					复议后起诉				
					结果维持	结果纠正	其他结果	尚未审结	总计	结果维持	结果纠正	其他结果	尚未审结	总计
0	0	0	0	0	0	0	0	0	0	0	0	0	0	0

#### 五、存在的主要问题及改进措施

宝城镇 2023 年政府信息公开工作取得了新的进展，但与公众需求还存在一些差距，如工作动态信息更新不及时，个别栏目更新内容少等，下一步，我镇将进一步加强对政府信息公开工作

的组织领导，认真制定切实可行的措施，以求真务实的作风，扎实做好政务公开工作，重点抓好以下工作：一是加强宣传教育，进一步提高机关干部对做好政府信息公开工作的认识。二是层层落实责任，进一步加强对政府信息公开工作的领导和监督，确保把政府信息公开工作落到实处。三是进一步健全和完善政府信息公开工作各项制度，同时有区别地抓好对内与对外公开，提高公开针对性、实效性。

## **六、其他需要报告的事项**

宝城镇 2023 年未发出政府信息处理费收费通知，未收取信息处理费。